

证券代码：837733

证券简称：香江印制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天津香江印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6 日 10:0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733	香江印制	2024年9月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天津市西青区李七庄街天祥工业区祥厚路6号增1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4年8月15日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截至2024年6月30日，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062,167.72元。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13,600,000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元（含税）。

本次权益分派共派发现金红利1,496,000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

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总额不变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身份证进行登记；其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该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出席，并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该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由该股东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9 月 6 日上午 9 点-10 点

（三）登记地点：天津市西青区李七庄街天祥工业区祥厚路 6 号增 1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琼

联系地址：天津市西青区李七庄街天祥工业区祥厚路6号增1

联系电话：022-23981977

传真：022-87198077

邮政编码：300380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需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香江印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天津香江印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5日